证券代码: 833569

证券简称: 蓝擎股份

主办券商: 国盛证券

银川蓝擎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(一) 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,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审议并通过《关于提名林伟群先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》,尚需 2022 年第二次 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提名林伟群先生为公司监事,任职期限3年,自2022年9月15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,占公司股本的0,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(二) 任免原因

鉴于原监事会主席陶引弟女士因个人原因提出辞职申请,按照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选举新监事担任监事。

(三)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林伟群, 男, 1968年09月生,汉族,中国国籍,无境外永久居留权,大专学历。 1998年4月至2013年4月在汕头市广新达贸易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;2013年4 月至2016年7月在深圳市好通家实业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,主管财务;2016年9月 至2020月6月在深圳市格瑞卫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担任经理、监事、工会主席;2021年02月至今担任深圳市义尚道投资有限公司法人。

在其他公司的兼职情况: 2016年10月至今在深圳市联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担任经理。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;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(一) 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:

本次任命符合公司正常发展的要求,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《2022年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银川蓝擎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9 日